

抄件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消防署 函

機關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

聯絡人：苗延宇

聯絡電話：02-81966523

傳真電話：02-89114271

電子信箱：miao@nfa.gov.tw

受文者：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消署人字第11202004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，有效下載期限1個月。網址<https://edocdl.doc.nfa.gov.tw>) 識別碼：NAXXU47I。

主旨：檢送111年12月28日研商「消防機關外勤消防人員超勤加班費核發要點」修正草案及「各級消防機關外勤消防人員勤休時數計算範例」相關事宜會議紀錄、「消防機關外勤消防人員超勤加班費核發要點」修正草案及各級消防機關外勤消防人員勤休時數計算範例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消防局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消防員工作權益促進協會、本署救災救護指揮中心、特種搜救隊、所屬機關(均含附件)

署 長 蕭 ○ ○